

滁州市兴滁实业有限公司智能称重系统服务采购项目

(电子招标投标)

项目编号：HXJY1110001062410001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滁州市兴滁实业有限公司（盖章）

代理机构：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6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5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2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1
第七章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本招标文件的确认	6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滁州市兴滁实业有限公司智能称重系统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滁州市兴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http://www.xckytz.com/>)、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czctgczx.com/>)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9 月 4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XJY1110001062410001

项目名称：滁州市兴滁实业有限公司智能称重系统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259000.00 元

最高限价：259000.00 元

采购需求：具体详见第四章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中控及软件部分（不含 APP 开发）及 2 个汽车衡无人值守部分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信誉要求：投标人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得被确定为中标人：
 - ①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

行人”的；

②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③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

④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⑤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3. 投标人所属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存在第2条信誉要求①-⑤项情形之一的，接受其被确定为中标人。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8月28日至2026年9月4日

地点：滁州市兴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xckytz.com/>）、
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zctgczx.com/>）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9月4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投标保证金金额及缴纳账户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从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https://www.czctgczx.com/>) 下载。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未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导致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风险。

方式：（1）投标人须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查询、获取采购文件。首次登录办理入库手续，办理入库不收取任何费用。新点电子招投标统一认证平台使用相关问题（如系统登录、信息登记、录入及提交、数字证书关联等）请拨打服务电话：0512-58151515（工作日）。

（2）投标人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获取询价文件及其它资料（含澄清和补充说明等）。如在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遇到系统问题，请拨打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512-58151515（工作日）或者网站首页在线客服。

2.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售价：人民币 0 元/套。

3. 本项目开评标实行全流程电子化，开标活动在线完成。开标时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不接受现场解密，实行远程解密和在线询标。各投标人认真学习《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操作手册》，务必掌握远程解密方法和在线回复询标方法。

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网上开标（网址：<http://js.etrading.cn/Epoi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上传投标文件

5. 本项目仅接受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滁州专区】

（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0/login/oauth2login?regioncode=DQ_Chuzhou）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 投标软件制作工具下载：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0128&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滁州市兴滁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中都大道 1598 号城投大厦 7 楼

联系方式：18705500220

2. 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滁州市龙蟠大道 109 号房产大厦 6 楼

联系方式：0550-3519590、180055012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达理、杨韦

电 话：18705500220、0550-351959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1	项目名称	滁州市兴滁实业有限公司智能称重系统服务采购项目
1.1	项目编号	HXJY1110001062410001
1.1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中控及软件部分（不含 APP 开发）及 2 个汽车衡无人值守部分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
1.1	服务地点	滁州市内，招标人指定地点
1.2	招标人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张达理 电话：18705500220
1.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杨韦 电话 0550-3519590 18005501210
1.3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4	采购预算	259000.00 元
1.5	最高限价	259000.00 元，报价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1	采购内容	具体详见《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1	标包划分	本项目划分为 <u>1</u> 个标包
4.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7.2	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其他要求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投标人自行踏勘。
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0.2	投标人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及方式	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 15 时 00 分（投标截止 10 日）前将疑问内容通过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线上提出异议
10.3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及方式	2026 年 9 月 1 日 17 时前以澄清公告形式在滁州市兴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http://www.xckytz.com/ ）、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

		司网站（ https://www.czctgczx.com/ ）予以公告。
11.1	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1	招标代理费	代理服务费金额：3000 元。 代理服务费支付主体：中标单位，中标单位在获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代理机构。 专家评审费支付主体：中标单位
16.3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方式	同表 10.2 款
2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 <u>90</u>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24	投标保证金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5.1	投标文件数量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以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投标单位中标后须递交与网上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并按要求加盖公章；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1 份；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并递交给代理机构）
25.2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格式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电子签章），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签章”部位，指电子签章或盖章后扫描上传均可。 否则经评委会一致认定后，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6.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4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注：以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 解密程序开始后 30 分钟内（以本项目网上招投标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 2. 解密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4 日 15 点 00 分至 2026 年 9 月 4 日 15 点 30 分。

27.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8.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9 月 4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滁州专区】
28.3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后，由评标委员会评审。
29.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3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0 人，评标专家 3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随机抽取。
32.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 确定中标候选人	是，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32.1.2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 期限	公示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公示期限：公示发布次日起 3 日（如公示第三日为休息日或节假日，则 顺延至休息日或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
32.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须加盖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公章后方可发出。
	中标通知书发出形式	纸质形式
36.1	履约担保	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形式：支持银行转账、银行电汇、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保证保险 使用。 金 额：中标价*2% 收款单位：中标后另行通知 开户银行：中标后另行通知 银行账号：中标后另行通知 缴纳时限：签订合同前缴纳 注：汇款务必注明缴款人名称及用途。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限：除 APP 开发外，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 其他相关要求：满足招标人要求。
付款方式、时间、条 件		1. 全部内容供货、安装、调试、试运行，经双方确认验收合格且招标人收到合规发 票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95%（不含 APP 开发费用，含云服务器、SQL Server 映射服务、 小程序服务费和 SSL 证书首年费用），剩余合同价的 5%（不含 APP 开发费用，含云

	服务器、SQL Server 映射服务、小程序服务费和 SSL 证书首年费用）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满后一次性付清余款。 2. APP 开发付款方式：按招标人实际需要开发，具体开发时间由招标人另行通知，APP 开发完成、调试、上线运行后，经双方确认验收合格且招标人收到合规发票后一次性支付至 APP 开发费用的 95%，剩余 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满后一次性付清余款。 3. 云服务器、SQL Server 映射服务、小程序服务费和 SSL 证书次年起续费费用，在每年期满前支付，招标人收到合规发票后一次性支付续费费用，日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和 时间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网上下载； 获取时间：招标文件发布至投标截止时间。

二、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 项目概况

1.1 本次招标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 标 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供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供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人及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本项目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本项目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范围：

2.1 采购内容：详见《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2 技术要求：详见《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 标包划分：

3.1 本项目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招标方式：

4.1 本项目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计价方式：

5.1 本次招标项目合同采用单价合同。

6. 评标办法：

6.1 本次招标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7. 投标人资格：

7.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投标费用

8.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9. 踏勘现场

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0. 投标预备会（本项目不采用）

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 联合投标（本项目不采用）

1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招标代理费

12.1 招标代理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专家评审劳务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应注意的事项

13.1 投标人一旦按规定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投标人必须严格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以便评委审核。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3.2 投标人对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技术参数、规格、数量和要求等必须最大限度的满足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

13.3 推荐品牌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所投产品，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品牌的产品，但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提供的详细参数。

13.4 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都应在投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的，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递交的时间为准）。

1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

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3.6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但不限于：

(1) 国家对本次投标货物和服务的生产、安装调试、验收、维修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标准；

(2) 安徽省及滁州市等有关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

(3) 招标人的相关场地情况、基础建设、电力供应情况及相关设计标准。

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14.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二) 招标文件

15.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部、省、市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

16. 招标文件的组成

16.1 招标文件包括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6.2 除 16.1 款内容外，招标答疑亦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16.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

16.4 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质疑）。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滁州市兴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xckytz.com/>）、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czctgczx.com/>) 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7. 招标文件的异议、澄清

17.1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规定时间前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17.2 招标人可以澄清招标文件，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澄清的方式在滁州市兴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http://www.xckytz.com/>)、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czctgczx.com/>) 发布。

18. 招标文件的解释

- (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 (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 (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 (4)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或格式文件）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为准；
- (5)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9. 招标文件的发出

19.1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及招标答疑等均应报招标人备案后，方可发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20. 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20.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20.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21. 投标文件的组成、上传说明

2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投标文件一（资信证明文件）、投标文件二（技术标）和投标文件三（商务标）三部分组成。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内容。

21.2 投标文件的上传

(1)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新点电子交易平台专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请供应商在“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常用下载专区下载“新点电子交易平台专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新点驱动（安徽省互联互通版）”，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操作手册，以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对开标造成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2) 如果一个项目有多个标段，则需按标段下载对应标段招标文件分别生成对应的投标文件，通过系统“上传投标文件”按标段分别上传到系统中。

(3) 请投标人通过系统下载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并利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已加密的投标文件，务必通过此方式上传投标文件。

21.3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本次招标投标不需要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的要求，在投标人的会员系统中制作、电子签章、上传投标文件。

(3)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等要求详见系统内帮助模块。

(4)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投标人分别签章。

22. 投标报价

22.1 投标报价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投标人的报价应含有货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即为完成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内容所包含的一切应有费用，中标价格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招标人后期不再追加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投标风险。

22.2 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

22.3 投标人应按“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所列货物进行报价，并最终按货物总量乘以货物单价报总价，不得采用总价下浮的方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包括国家对中标单位征收的各种税费等所有费用，综合单价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投标人应当保持单项价格的合理性，严禁出现不平衡报价的情况，项目采购结束后，采购人有权对各单项价格进行核查，对于严重超过市场价格的单价，将在正式合同中明确：对于认定为不平衡报价的单项，如果发生数量变动，将按照有利于招标人的

单价进行认价。

22.4 技术要求中规定的安装、调试和培训费用应包括在投标价格中。投标文件报价为含税价，采购人不再为此次招标支付任何费用。

22.5 投标报价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22.6 投标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7 如投标文件中未列明全面实现投标货物功能而必须配置的配套或辅助设施及相应技术措施的费用，这些费用将被视为已包含在总投标价中。

22.8 总投标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但在授予合同时，采购人有权将这部分价格从其中标价格中扣除。

22.9 总投标价中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评标时将有效投标中该项内容的最高价计入其评标总价，但在授予合同时，缺漏项目的报价视作已含在其他项目的报价中，这些项目将作为免费赠送而包含在合同内。

23. 投标有效期

2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2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2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24. 投标保证金

2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保证金格式递交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采用投标电子保函的保证期截止时间不得早于该项目投标有效期的截止时间）。招标人如果按本章第 23.3 项的规定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2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2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2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5.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人中标后须递交与网上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投标文件，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25.2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格式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电子签章），否则经评委会一致认定后，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6. 投标文件的提交

2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未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上招标投标系统递交有效电子投标文件的，开标系统不予接收，投标将被拒绝。

2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7.1 采用网上招投标的，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自行从网上招投标系统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并可修改后重新上传，开标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最终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28. 偏离

28.1 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视为投标文件存在偏差。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28.1.1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文件存在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列任一无效投标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

28.1.2 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

(1) 在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及其他错误修正后，最终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或未被否决投标的情况下，出现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算术性错误和投标报价的其他错误；

(2) 投标文件个别文字有遗漏错误等不影响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偏差。

28.1.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如下规定处理：

对于本章第 28.1.2 项（1）目所述的细微偏差，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修正并要

求投标人进行澄清；

对于本章第 28.1.2 项（2）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可要求投标人对细微偏差进行澄清。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9. 开标

29.1 开标的时间和地点

29.1.1 招标人按招标公告中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29.2 参与开标的监督部门

29.2.1 招标人可以邀请相关监管部门参加。

29.3 开标程序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宣布招标人、代理机构主持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公布投标截止时间前，系统递交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情况等；
- （4）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工作；
- （5）公布投标人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6）开标结束。多标段项目按照标段顺序按以上程序依次开标。

29.4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异议与答复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进行。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0.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存在其他法定回避情形的。

项目实施主体及其子公司、下属单位、上级主管部门或者控股公司的工作人员或者退休人员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本单位或者代理项目的评标评审。

评标委员会或评审机构成员有前两款规定情形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已经进入的应当更换，被更换的成员评标评审意见无效。

30.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31. 评标

31.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31.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3 评标原则：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31.4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在招标人监督下，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或提供补充说明及有关资料，投标人应做出书面答复。

31.4.2 书面答复须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签字或盖章的书面答复将被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5 报价合理性的判断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1.6 评审意见分歧的处理办法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提供的报告、证明材料及详细说明认真研究。对存在意见分歧的，

可采用投票方式表决决定（按多数评委意见为准）；

31.7 评标报告的签署

31.7.1 评标委员会应当编制书面评标报告,所有成员应签字确认。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31.8 评标过程的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1.9 评标结果公告

招标人应将中标人的情况在滁州市兴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http://www.xckytz.com/>)、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czctgczx.com/>) 上予以公告,公告期为 3 日。

32. 定标

32.1 中标人的确定

32.1.1 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2.1.2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应将中标信息在滁州市兴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http://www.xckytz.com/>)、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czctgczx.com/>) 上公告。

32.2 中标通知书

32.2.1 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应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滁州市兴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http://www.xckytz.com/>)、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czctgczx.com/>) 公告中标结果并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2.2.2 中标通知书须加盖招标人、代理机构公章后,方可发出。

32.2.3 招标人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33. 开评标异常情况处理

33.1 重新招标

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 (2)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投标人的报价均脱离实际且无充分证据的；
- (5) 技术标暗标项目，所有投标人的技术标均能反映投标人信息的；
- (6)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3.2 变更采购方式

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六）合同的授予

34. 合同授予标准

34.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投标须知第 32.1.1 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35.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5.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采购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除中标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招标人可以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

36. 履约担保

3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3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36.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七）纪律和监督

37.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37.1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8.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3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9.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9.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40.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40.1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八）投诉

41. 异议

41.1 若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并在工作时间内（上午 8:00-12:00, 下午 2:30-5:30）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也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使用电子印章在线提出异议，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 （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
- （3）被异议人名称；
- （4）具体的异议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5) 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6) 提起异议的日期。

(7) 异议人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为其他组织或个人的，异议材料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8) 异议人需要修改、补充异议材料的，应当在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4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 提出异议的主体不是所异议项目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的；

(2)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未在公示期间提出异议的；

(3) 异议材料不完整的；

(4) 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5) 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6) 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41.3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规定时间前以网上留言或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的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提出。招标人将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

41.4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异议与答复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进行。

442. 投诉

42.1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2.2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等事项投诉的，应当在开标期间或中标结果公示期间，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注：一份质疑（异议）函只能针对一个项目提出质疑（异议），且针对同一招标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异议）应当一次性提出。**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1.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总得分从高到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2 综合评分法一般适用于较为复杂、评价指标难以量化且价格为非主要因素的非标准定制商品和非通用服务项目的项目评审。

2. 评标程序

2.1 投标文件的初审

2.1.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1.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或提供补充说明及有关资料，投标人应做出书面答复。书面答复中不得变更价格、供货期、自报质量等实质性内容。

2.2.2 书面答复须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印鉴，签字或盖印鉴的书面答复将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它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2.2.3 招标人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

2.3 比较与评价

2.3.1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4.1 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2.5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二、投标文件初审

3. 资格性审查：

3.1 评审细则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重要要求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本人有效身份证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	检验电子标书
2	投标人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评审核验电子标书中的下列证书、证明材料：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证书）
		(3) 诚信投标承诺书或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或核查版)	格式见附件，检验电子标书

3.2 如评标专家在检验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如果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评标专家无法查看并检验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料的，否决其投标。即使投标人将原件携带至现场的，同样按否决投标处理。

4. 符合性审查

4.1 评审细则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 投标文件签署	签字、盖章符合要求。
		(2) 投标方案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3) 报价唯一	只能在限价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4)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完全响应。

2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5) 投标文件份数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6) 投标文件形式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清晰、齐全无遗漏。
3	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7)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完全响应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8) 商务条款响应程度（包括但不限于业绩、供货期、售后服务、技术培训等）	完全响应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4.2 资格审查及评分细则中涉及的有关证明材料及相关证书，电子投标文件中须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扫描件，以供审查。

4.3 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4.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4.5 投标人可在现场 20 分钟内对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论提出质疑，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及有关规定对投标人的质疑进行复议。

4.6 只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程序。

温馨提示：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请精心准备,如评标专家在检验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如果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评标专家无法查看并检验电子投标文件中以上相关资料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即使投标人将原件携带至现场的，同样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5.1 评审阶段，评委可能会要求有关投标人就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投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回复，**如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导致开评标过程中无法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视同投标人放弃该权利。**

5.2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系统进行，但不得超出投标书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书的实质性内容。

5.3 评委会修正错误的原则：

5.3.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当投标数

量与招标数量不一致时，以招标数量为准；当分项报价清单、投标函的投标报价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5.3.2 如果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及开标一览表；当单价小数点有明显的错位时，评委会将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其单价；投标的数量与招标的数量不一致时，以招标数量为准。

5.4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无论投标人是接受或是拒绝调整后的价格，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予以书面确认。投标人拒绝对投标文件出现的错漏按上述原则进行修正、澄清、说明，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四、比较与评价

6. 详细评审即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和商务部分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1 资信标评分细则（1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审细则
1	企业业绩	10 分	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称重系统采购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5 分，满分 10 分。 注：同时提供下列资料扫描件：①合同；②合同项下任意发票。如上述材料中体现不出合同内容等评审因素的，须另提供业绩甲方出具的证明材料。
注：各评委得分的平均值为投标人资信标得分，分值保留两位小数点，第三位四舍五入。			

6.2 技术标评分细则（2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审细则
1	技术实施方案	10 分	技术实施方案工作范围清晰，质量管理和保证措施完善，技术管理和保证措施周密，进度管理和保证措施合理，综合管理和保证措施完备。 （1）方案详实，内容符合项目实际，可行性高的得 10 分； （2）方案较详实，内容较符合项目实际，可行性较高的得 8 分； （3）方案不够详实，内容不够符合项目实际，可行性不够高的得 6 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2	售后服务方案	10 分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由评委会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人员工作安排，应急措施及响应时间等。 (1) 售后服务及维保体系完备、制度健全，售后技术服务和维保服务（包括售后响应时间、质保期、质保内容、持续免费的备品备件供应等）完整的得 10 分； (2) 体系基本较完备、制度较健全，较完整的得 8 分； (3) 体系、制度，不完整的得 6 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各评委得分的平均值为投标人技术标得分，分值保留两位小数点，第三位四舍五入。			

6.3 商务标评审细则（70 分）

评分因素	评审细则
商务标 (7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7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70% × 100

五、推荐中标候选人

7. 评标委员会按资信、技术及商务得分之和从高到低按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7.1 总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总得分且报价相同的并列，由招标人现场采取随机摇号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初步结论，项目单位（代理机构）对预中标候选人是否存在招标文件要求查询的失信行为进行网上核查后，提交网站截图等查询记录给评标委员会复核。若核查结果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信誉要求，由评标委员会取消其预中标候选人资格，并依次替补，再次对替补单位进行核查。如评标现场未发现问题但标后质疑（异议）、投诉发现中标候选人存在信誉问题，则组织评标委员会重新启动复核程序。核查结果不改变原评标基准价。

8. 无效投标条款

8.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拒收：

(1) 未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上招标投标系统递交有效电子投标文件的，开标系统不予接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企业接到远程解密指令后, 须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 投标文件无效; 解密时间: 从本项目网上招投标系统解密倒计时开始, 至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不得超过 30 分钟, 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8.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资格审查后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2) 投标人与在本项目代理机构存在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3) 评标专家无法查看并检验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料的;
- (4) 联合体投标未提交联合体协议的;
- (5) 被暂停营业的;
- (6)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7)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8)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
- (9) 保证金不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及其前附表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10) 投标人申请开具电子保函 MAC 地址一致的;
- (11) 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中有一项及以上不符合要求的;
- (12) 开标时查询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及造价软件加密锁号。若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或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信息与其他投标人雷同的, 投标无效、进行信用信息披露, 行政监管部门将依据线索依法查处;

- (13) 其它情形, 经评标委员会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的;
- (14) 投标人投标 MAC 地址或投标人联系人或联系电话相同的, 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 (15) 投标人单方面出现其他投标人材料的;
- (16)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8.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符合性审查后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不全, 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对开评标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
- (2)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导致实质性内容不全以及实质上不响应, 或者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3)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 但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 (4)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5) 投标报价低于招标人发布的限价；

(6)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或者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招标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后，投标人不接受修正的投标报价的。

(7) 其它情形，经评标委员会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的；

(8)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详细评审后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2)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 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4)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且不能证明报价合理性的投标无效；

(5) 拒不确认评标委员会评审修正的投标无效；

(6) 其它情形，经评标委员会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的；

(7)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招标人采购和销售自动化、信息化水平，拟确定一家智能称重系统服务单位配置一套完整的自动化和信息化软硬件设施。实现招标人采购和销售称重计量环节无人值守要求、实现数据自动统计核算目标、实现招标人、客户、装车司机三方联动等，强化现场控制、严格控制计量流程。

系统采用 C/S、B/S 混合模式，支持 IE、PC 客户端、移动端、微信小程序等访问模式。系统管理平台支持分布式架构/云架构，满足多环境部署要求；系统支持数据集群模式；支持 Windows/Linux 平台和 SQL Server、Oracle 等主流商用数据库；系统提供丰富标准接口：OPC、ODBC、API、OCX、WebService、JDK 等。

配套客商平台、预约叫号排队、车牌识别、闸机控制、语音播报、视频监控、数据服务器等全套软硬件，实现车辆全自动无人值守称重、支持毛重、皮重自动称重，全程视频留证、语音引导、远程人工干预、数据统一存储归档。

二、采购需求

系统主要性能及主要设备参数指标

- 1、招标人不提供与其他系统的对接费用及其他对接义务。
- 2、信息维护：建立电脑端及小程序（同时使用）招标人分配帐号，招标人审核，招标人也可以自行维护客户资质，并开通相应帐号。电脑端及移动端后台数据可以后台接入招标人所使用的财务软件系统（用友软件 u8c）内。在无人值守称重系统中，客户名称、编码不可更改。客户信息查询，客户移动端仅能显示相应合同信息，货物结算信息、车辆到货情况等所属自己的信息。管理人员按工作需要分配不同的查验信息权限，具体要求以招标人实际要求为准。
- 3、账户充值：矿方人员根据客户打款金额，在客商管理平台进行账户管理。客户在客商管理平台下计划单，每个计划单根据预提重量和物料单价计算金额，超出充值金额弹窗提醒需充值。合同结束之后，客户结余金额，可在客商管理平台里查看。
- 4、计划单安排：客户根据需求在客商管理平台安排计划单。一种物料对应一个计划单，（可下多个计划单）计划单信息包含：客户名称、物料名称、规格型号、预提重量。
- 5、计划单审批：如计划单是客户安排，需招标人进行审批；如计划单是招标人安排，无需审批。

审批时需要选择发货地点。

6、物流派车：计划单审批通过，客户根据计划单进行派车。

7、特殊情况处理：计划单车辆变更：车辆未过磅允许变更计划单，已过磅的车辆不允许变更计划单。

8 销售过磅流程：按招标人需求设定和调整，具体可参照如下：

8.1 空车计量：车辆到达厂区空磅前，车牌识别摄像机验证车号成功，道闸自动开启，司机驱车上磅，红绿灯变红，红外没有遮挡，仪表值稳定后，自动抓拍磅前、磅后及磅顶三张车辆称重的实时照片，与车辆称重信息一并存入系统，以便后期审查。保存成功后，下磅端道闸升起，语音提示车辆“称重完成，系统保存数据成功，请下磅”。待车辆下磅后，系统初始化，道闸降落。

若系统判断车辆未完全上磅，则语音提示“车辆位置不正确，请调整”。

当系统判断历史皮重异常时会报警，并需要人工介入。

8.2 物料确认：车辆按计划装载后，现场管理人员确认物料、车辆、和计划一致，可在客商管理平台实现确认功能，包括品种确认、确认装车、确认空车等功能。

8.3 重车计量：车辆装载后，系统经现场管理人员确认无误的，系统调用车号识别摄像机进行车号识别，识别成功，车辆上磅，未经现场管理人员确认无误的，识别不成功，车辆无法上磅，系统通过红外对射自动判断车辆是否完全上磅，若车辆完全上磅，同时系统判断称重数据无异常波动后，系统判断车辆是否超吨、订单余量、资金余量等信息，完成计量保存。系统保存数据的同时，通过地磅三路摄像机（磅前、磅后及磅顶）抓拍车辆称重的实时图片，与车辆称重信息一并存入系统，以便后期审查。此时下磅端道闸升起，语音提示车辆“称重完成，系统保存数据成功，请下磅”；车辆下磅。待车辆下磅后，系统初始化，红绿灯亮红灯，道闸降落。

车辆重量超过标吨，此时车后端道闸升起，语音提示车辆“车辆超载，请前往装车点卸货，请下磅”，待车辆下磅后，系统初始化，红绿灯亮红灯，道闸降落。

8.3 磅单打印：司机二次过磅后，系统自动判定流程是否完整，确认流程完整无误后，系统自动推送电子过磅单。司机也可在室外打印终端自助打印磅单，同时无人值守称重系统需具备在电脑端批量打印过磅单的功能。

9、防作弊管理：

9.1 同一个车辆信息在系统中有且仅能有一条在执行的任務。

9.2 如果车辆由于种种情况，未能装车，属于空车放行流程，也需要过秤，系统会验证净重差不能超出允许放行重量，否则会产生报警信息，需要人工介入处理。

9.3 销售车辆在过皮时，系统会取历史最近三次的皮重平均值与本次比较，如果超过系统设定的允许误差值，则会报警，人工介入解除报警后才允许继续检斤。

9.4 无人值守系统至少要在 5 秒内连续采集仪表数值进行对比，如果 5 秒内的数据不一致，则重新采集，直至采集到的数据完全一致才允许进行保存。

10、车辆黑名单管理：系统要支持人工维护相关记录，将车辆加入黑名单，黑名单车辆，不允许上磅、不允许参与计量流程。

11、视频监管及图片抓拍：在系统界面上能抓拍读取称重数据瞬间的即时图像并保存到硬盘，实现称重数据和图像同步存储。该功能与称重软件紧密集成，图片数据和称重数据存储在本地图一服务器中，可实现历史称重数据和图片的共同关联调用，查询某一检斤车辆的历史信息时，图片和数据一一对应。

12、数据报表功能设计：系统需提供各类型灵活的统计查询计量记录等，可导出 EXCEL 并可生成过磅日报、流水表等，按车辆编号、过磅日期/时间等信息查询计量数据。

三、主要硬件设备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一）最高限价清单

序号	采购内容	单位	数量	最高综合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汽车衡无人值守部分	个汽车衡	2	70000	140000	单个汽车衡智能升级硬件费用，实际采购费用按投标人分项报价及实际需要增加的硬件设备，据实计费
2	中控及软件部分（含微信小程序，不含APP开发、云服务器、SQL Server 映射服务、小程序服务费和SSL证书）	项	1	74450	74450	一次性投入，后续招标人不论增加多少汽车衡，不再收费

3	云服务器	项	1	8200	8200	客商平台服务端，CPU：8 核 16 线程，内存 32GB 以上，带宽 20MB，含首年费用，次年招标人按投标人报价每年缴费
4	SQL Server 映射服务	项	1	4500	4500	专用数据链路，10 兆带宽。24 小时服务。含首年费用，次年招标人按投标人报价每年缴费
5	小程序服务费	项	1	350	350	含首年费用，次年招标人按投标人报价每年缴费
6	SSL 证书	项	1	500	500	网络安全证书，含首年费用，次年招标人按投标人报价每年缴费
7	中控及软件部分（特指 APP 开发）	项	1	22000	22000	含鸿蒙、安卓、苹果三个 APP 系统
8	其它部分	个汽车衡	2	4500	9000	1. 费用包含一个汽车衡软硬件设备安装调试所需一切费用，包含各类辅材、人工等费用。 2. 合同履行期内如需把一个汽车衡的软硬件更换至另一个汽车衡，其所产生的拆除、安装施工及管材等费用均按此项中标单价执行。
最高限价		贰拾伍万玖仟元整（259000.00 元）				

注：1. 投标报价（含综合单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含最高综合单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 每项采购内容配置清单如下表。

（二次）配置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与需求说明	备注
一、汽车衡无人值守部分（1 台双向）					
1	道闸识别一体机	2	套	1、工业级防护，适配恶劣现场环境；	

			2、车牌识别仪至少 500 万像素，识别准确率$\geq 99.9\%$；支持蓝/黄/新能源牌识别，强光抑制；≤ 0.3 秒/帧，触发后 10ms 内输出结果，识别成功后触发道闸抬杆、LED 屏显示车牌信息； 3、抓拍摄像头至少 400 万像素，2.8mm 广角；高清抓拍（分辨率至少 2560*1440），照片自动叠加水印；4 个相机位，360° 拍摄； 4、LED 双面显示屏四行四字，可自定义显示文案，双面显示车号、毛皮净重量、提示信息等； 5、双面红绿灯工作电压 AC220V，红/绿双色；工作温度-30°C~70°C，功率$< 8\text{W}$，LED 发光二极管，使用寿命长； 6、高音喇叭功率$\geq 100\text{W}$，分贝$\geq 100\text{db}$，音量可调；支持自定义语音播报（上磅/称重/超载/离场引导）； 7、道闸 175V~240V 供电，节能：静态功率 $< 2\text{W}$；电机功率$\geq 120\text{W}$；起杆落杆速度可调，工作噪声$< 50\text{db}$；多重保护（过流/过载/短路），防风防冻防锈；工作温度-35°C~75°C； 8、防砸雷达采用 79GHz MMIC 技术，分辨率更高，检测更稳定；采用最新算法，适用于直杆、栅栏杆；雷达检测距离可调，检测宽度可调；采用先进的信号处理技术，可稳定检测行人和车辆，有效防止砸车、砸人事故的发生；采用 LED 灯指示雷达工作状态；环境适应能力强，检测性能不受电磁干扰、光照、灰尘、雨雪等外界环境影响；功耗$< 3\text{W}$；发射功率$\leq 10\text{W}$；响应时间$\leq 50\text{ms}$；工作电压 9-12V；工作温度-40°C~85°C； 9、防撞杆：圆形，直径 45~76mm，壁厚$\geq 2.0\text{mm}$；长度≥ 3 米；承受$\geq 500\text{N}$ 的冲击力（模拟卡车剐蹭），杆体不变形、不损坏；缓冲头、反光条为模块化设计，损坏后可单独更换，无需整体换杆；低温-30°C环境下，杆体无脆化、无开裂，缓冲组件仍可正常回弹。 10、补光灯光线角度可调（30° /45° /60° /80° ），防水等级至少 IP65；20 灯珠 24W，照射距离 30-70 米，补光均匀度$\geq 85\%$；光敏传感器自动控制，工作温度-30°C~$+70^{\circ}\text{C}$。	
--	--	--	---	--

				11、开关速度小于 1.5 秒。	
2	单边红外光栅	2	对	车辆到位检测、防作弊、防跟车过磅 工作电压： 10~16VDC 功 耗： ≤2.5W 工作温度： -40℃~+80℃ 频率范围： 79GHZ 波束宽度： 横向±60℃，纵向±15℃ 检测区域： 0.7-1.5M（可调） 检测距离范围： 0.5-6M（可调） 响应时间： ≤50ms 信号输出： 开关量 检测目标： 人、车辆 防护等级：至少 IP66	
3	红外安装外壳	2	台	防护等级：至少 IP65 安装支架（与地磅同高）	
4	汽车衡称重管理系统软件 V2.0	1	套	重量数据采集、车牌识别校验、限位校验、视频监控、自动计量、异常报警以及磅单打印等功能。	
5	计算机	1	台	CPU：不低于英特尔酷睿 i5 12500；内存：16G DDR5 4400MHz； 存储：1T 机械/500G 固态；24"显示器	
6	显示器	1	台	24"显示器	
7	高杆	1	根	6 米高杆，俯视抓拍车厢上方图片	
8	枪式摄像头	1	台	至少 400 万筒型网络摄像机；POE 供电；车头 车尾、车厢抓拍	
9	安装立杆	2	根	2m 立杆，安装室外打印机	
10	室外打印机	1	台	热敏打印机，用于打印计量小票，可自动打印磅单	
11	数字式称重传感器	8	台	50T	
12	数字式称重仪表	1	台	液晶显示，不锈钢外壳	
13	接线盒	1	台	不锈钢接线盒	
二、中控及软件部分					

1	网页平台客户端软件	1	项	业务管理系统(采购订单、销售订单调价管理、合同续增、报表管理、权限管理、批号管理、质检报告单管理、审批管理、磅单维护、行政车辆管理、采制样管理、收费管理等)	
2	APP 开发	1	项	鸿蒙系统	
3	APP 开发	1	项	安卓系统	
4	APP 开发	1	项	苹果系统	
5	司机端微信小程序	1	项	企业端：物流派车、司机和车辆信息维护、磅单查询、数据汇总、异常处理等功能； 承运单位：接收销售订单、物流派车、维护司机和车辆信息、数据修改、数据查询及汇总、接收企业消息公告等功能 司机端：自助注册；接收派车单、磅单查询、消息接收。	
6	服务器	1	台	具体配置不低于：2U 机架式 CPU: Intel Xeon 银牌 4210R ×1, 10 核 20 线程；内存：32GB×2，硬盘 4×1.2T SAS Raid5.	
7	服务器系统	1	套	至少 Windows Server 2019 标准版	
8	数据库	1	套	SQL Server 2019	
9	显示器	1	台	服务器专用	
10	机柜	1	台	服务器专用	
11	交换机	1	台	24 千兆电口, 2 千兆光口，交流供电	
三、其它部分					
1	安装施工及管材费用	1	项	国标 RVV 3*1.5、RVV 2*1.0、超五类 4*2*0.5。	

特别说明：1. 除上述软硬件设备外，投标人根据招标人采购需求，自行确定是否要加装其他软硬件设备，自行增加的软硬件设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须提供分项报价清单，其所报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四、整体业务流程硬性要求

1. 派车登记：移动端派车，车牌识别核验，人工/自动确认后闸机抬杆进场。
2. 过磅称重：车辆驶入衡器区域，车牌识别触发闸机抬杆，车辆上秤，红外光栅检测车辆完全停稳；系统自动采集重量、抓拍图片、存储记录，语音播报称重结果，闸机放行下秤。
3. 二次回皮：车辆装卸货后重复过磅流程，完成回皮称重，系统自动匹配同一车辆毛皮重数据。

4. 全程视频录像保存 3 个月，可随时调阅取证。

5. 异常处置：出现车牌识别失败、车辆作弊、超载、设备故障时，管理人员远程手动控制闸机、人工补录称重。

五、配套服务需求

1. 安装调试：中标方负责全部软硬件现场布线、设备安装、系统联调。

2. 文档交付：提供软件操作手册、数据库字段表、硬件说明书、系统拓扑图、竣工图纸。

3. 质保服务：软硬件整体质保不少于 1 年，7×24 小时远程技术支持，现场故障 24 小时上门处理。

4. 培训服务：对磅房管理员、运维人员开展操作、查询、故障排查专项培训。

5. 扩容预留：系统架构预留后期增加汽车衡、对接第三方平台扩展接口。

6. 软件升级：招标人有权根据实际使用需求调整系统功能和配置，在满足招标人本次招标需求的情况下，中标方需在 1 年内按招标人要求免费提供系统功能优化和开发服务（自系统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系统软件故障终身免费维护解决，其产生费用含在投标总价中，招标人不再为此支付任何费用。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一 合同协议书（格式）

合同名称 编号

买 方： 卖 方：

电 话： 电 话：

住 所： 住 所：

_____的 滁州市兴滁实业有限公司智能称重系统服务采购项目 中所需 产品 经公开招标，确定（卖方）_____为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述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本合同文件

下列每一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阅读和解释：

- （1）招标文件（2）投标文件（3）中标通知书
- （4）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补充条款或说明

2、采购标的、数量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 位	数 量	单价（元）	合计	技术参数
1							
2							
3							

3、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 _____元人民币

4. 付款方式及要求：

4.1 全部内容供货、安装、调试、试运行，经双方确认验收合格且买方收到合规发票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95%（不含 APP 开发费用，含云服务器、SQL Server 映射服务、小程序服务费和 SSL 证书首年费用），剩余合同价的 5%（不含 APP 开发费用，含云服务器、SQL Server 映射服务、小程序服

务费和 SSL 证书首年费用)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满后一次性付清余款。

4.2 APP 开发付款方式:按买方实际需要开发,具体开发时间由买方另行通知,APP 开发完成、调试、上线运行后,经双方确认验收合格且买方收到合规发票后一次性支付至 APP 开发费用的 95%,剩余 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满后一次性付清余款。

4.3 云服务器、SQL Server 映射服务、小程序服务费和 SSL 证书次年起续费费用,在每年期满前支付,买方收到合规发票后一次性支付续费费用,日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5、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中控及软件部分(不含 APP 开发)及 2 个汽车衡无人值守部分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

6、服务地点、对象:由买方指定

7、交货地点:买方指定地点

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安全运抵买方指定地点_____,并交付给买方指定人签收,有关运输、保险、装卸货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运输过程中导致货物的毁损、灭失等风险由卖方承担。

8、交货时的验收标准

(1) 建设施工标准须达到无人值守智能化建设要求。

(2) 投标人可根据自己的管理咨询经验,对技术参数提出修正方案,供买方参考。

(3) 在合同签订后,买方有权提出因标准、规程和规范发生变化而产生的修订要求,具体事宜由买、卖双方协商确定。

(4) 招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技术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5) 卖方应承诺交付的所有产品的最终用户为滁州市兴滁实业有限公司,是未被使用过的全新产品,供货时要求提供原厂出具的盖章最终用户为滁州市兴滁实业有限公司的服务证明函或对本项目的授权文件。

(6) 卖方需执行招标文件要求和标准,对于未提及的内容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所列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政策性文件,如有矛盾冲突时,按最新标准执行。招标文件提出了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些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投标方应保证提供符合本规范书和有关工业标准和国际标准的优质产品。对国家有关安全、环保等强制性标准,必须满足其要

求。

《涂装通用技术条件》JB/ZQ4000.10-86

《包装通用技术条件》JB/ZQ4286-88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54-50259-2014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标准》GB50217-2018

《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50174-2017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50311-2016。

9、质保期：软硬件整体质保不少于 1 年，7×24 小时远程技术支持，现场故障 24 小时上门处理。

10、技术资料

(1) 卖方应在交货的同时或最迟应不晚于项目的竣工验收结束时，向买方移交所有与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如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等。

(2) 提供维保专用工器具；

(3) 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由买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须范围。

(4) 卖方应按照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卖方应向买方提供下列单据：包括但不限于出厂检验合格证、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方式、详细技术资料（包括维修手册和维修图纸）等。

11、履约担保（保证金）

履约数额：中标价*2%；

形式：支持银行转账、银行电汇、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保证保险使用。

金 额：年预算金额*2%

收款单位：中标后另行通知

开户银行：中标后另行通知

银行账号：中标后另行通知

缴纳时限：签订合同前缴纳

注：汇款务必注明缴款人名称及用途。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限：除 APP 开发外，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

其他相关要求：满足招标人要求。

12、质量要求

（1）卖方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在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卖方应负责免费更换。

（2）在卖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货物满足不了买方需求，则需无条件免费对货物进行增加配件、调整和改造货物，直至货物能满足买方需求，如经卖方 3 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买方有权退货，卖方应全额退回已收的货款，并赔偿买方的实际损失。

（3）在质保期内，卖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在合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质量问题负有责任，当买方提出的索赔时，卖方应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费、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拒收的产品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及诉讼费、评估费、律师费等。

13、验收要求：

（1）由买方组织，按国家、行业标准和相关技术规范要求，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三者之较高的标准开展验收工作。

（2）买方有权组织行业专家或技术权威参与验收工作，开展必要的技术鉴定和论证；对设备的技术性能、产能、环保等方面需进行检测方可确认的，则由招标人委托第三方权威机构开展相关工作。验收过程中发生的检测、鉴定、专家论证（招标人除外）等相关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3）验收合格，须签发产品质量合格证明，作为结算货款的依据。

14、违约责任

（1）卖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提供符合招标需求和实际生产需求的设备、产品以及服务。

（2）买方在设备生产制造期间有权到制造商企业实地查看、监视制造（如有），以及设备供货到达指定现场的初验工作等，并不是最终的验收，不予抵消卖方的任何质量责任。

（3）卖方的设备等产品质量无法实质满足买方的实际需求，或虽经过验收但在质保期内发现存在质量缺陷，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卖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影响经营的

损失、实际发生的损失、预期利益损失、评估费、调查费、诉讼费、律师费等。

(4) 合同签订后, 卖方应根据买方的要求, 加强对卖方人员的技术培训, 以满足买方实际生产需要。卖方的质保、维保、售中售后服务等未到达招标文件及买方要求或者在投标时虽承诺但未兑现(承诺内容的一条及以上), 即为卖方违约, 买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收取部分或者全部金额作为违约金, 直至解除合同, 质保金不足以抵销损失的, 卖方应予以足额赔偿。

(5) 卖方在实施本项目的过程中, 必须加强安全教育, 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要求, 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 安全生产责任到人。卖方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含质保期以及更换备品备件)发生的一切人伤物损等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6) 卖方未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本合同有关要求履行义务的, 即为卖方违约, 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收取部分或者全部金额作为违约金。

15、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 发生争议, 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向滁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6、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六 份, 双方各执 三 份。

买 方:

卖 方:

名 称: (盖章)

名 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二 合同条款

一. 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适用法律

适用于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及招标人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2、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

(1)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的主要条款；

<2>合同的一般性条款；

<3>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4>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和交易文件；

<5>有关图纸、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6>合同的主要条款的效力优于合同的一般性条款的效力。

3、合同文件使用文字

(1)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2)合同文件使用技术性条款约定的为国家标准和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行业标准、规范。非标货物应按约定的技术性条款的标准和规范。

二. 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4、完整物权

对于出卖的标的物，卖方应当拥有完整物权，并且卖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买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质量保证

(1)卖方应保证所供标的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标称的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卖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限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

果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标的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等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并提出索赔。

(3)除合同主要条款规定外，合同条款中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均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质量保证期按不低于国家标准和卖方承诺的高于国家标准的质保期(卖方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6、包装

卖方应当按照约定的包装方式交付标的物。对包装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应当按照双方补充协议约定的方式包装，或者按照通用的方式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

7、伴随服务

(1)卖方除应履行按期按量交付合格标的物的义务之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标的物的现场安装或指导安装、启动、调试、监督（如果必须安装、调试的话）；

〈2〉提供标的物组装和一般维修所必须的工具；

〈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对所提供标的物实行运行监督、维修服务的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对买方技术人员的技术指导或培训。

(2)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款中，买方不再另行进行支付。

三. 标的物的交付、检验和验收

8、标的物的交付

(1)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

(2)卖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和约定的地点交付符合交易文件要求的标的物。

(3)卖方应当按照约定或者交易习惯向买方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

9、检验和验收

(1)在交货时，卖方应配合买方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合格检验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有关标的物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

(2)买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经检验无误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该证明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3)验收期限自标的物交付之日起至验收合格之日止。

四. 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0、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买方在验收过程中,应当于双方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形及处理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2)如买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卖方所交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

(3)卖方应在收到买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处理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买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五. 合同价款和支付

11、合同价款和支付

(1)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

(2)买卖双方应按照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验收并完成货款结算:

(3)买方应按合同主要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4)根据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买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承担。

六. 违约责任

12、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3、买方违约责任

(1)在合同生效后,买方无正当理由要求退货的,应向卖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卖方有权要求买方补足。

(2)买方逾期付款的,在收到卖方书面催告通知后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卖方交付的符合交易文件要求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卖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14、卖方违约责任

(1) 卖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买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买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补足。

(2) 卖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买方和采购管理部门协商，买方仍需求的，卖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买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3) 卖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有效处理设备故障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15、不可抗力

(1) 因水灾、火灾、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 索赔

16、索赔

(1) 买方有权根据当地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或其它有权权威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

(2) 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卖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标的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协商确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

〈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

(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卖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

事宜，买方将从未付款或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4) 买方提出索赔的书面材料应报当地采购管理部门备案。卖方同意的索赔方案应报当地采购管理部门审核。

八. 履约保证金

17、履约保证金

(1) 卖方应在本合同签订时，按交易文件的约定提供相应的履约保证金，保证金的有效期应不低于合同有效期。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九. 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8、合同的解除

(1) 买方和卖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19、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 合同的生效

20、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 争议解决

21、争议解决

买卖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进行调解，协商不成，向滁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二 . 附则

22、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买卖双方各执叁份。

23、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之规定解释。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信证明格式文件

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一）

_____项目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有效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有效身份证）（格式见附件）；
- （2）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三合一证书）；
- （3）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见附件）或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或核查版）；
- （4）招标文件中要求其他支持资料；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编号）投标文件，全权处理与该项目投标、评审答疑、签订合同以及与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合法的；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我公司没有下列情形：①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的；②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③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④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⑤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七、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八、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九、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依法进行投诉。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或者中标资格、中标无效、记入不良行为记录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_____ 基本账户：

投标人（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或（2）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或核查版）

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可在信用中国（安徽）网站（网址 <https://credit.ah.gov.cn/xinyongfuwu/index.html>），获取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或核查版）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

二、技术标格式文件

技术标

(投标文件二)

_____项目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 技术偏离表（如有）和货物的详细配置清单（格式见附件）；
- (2) 服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3) 技术实施方案；
- (4) 售后服务方案；
- (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 1

技术偏离表（如有）

序号	系统设备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技术偏离说明
1			
2			
3			
.....			

注：技术偏离说明须详细写明偏离的具体参数。未提供技术偏离表的视为所投系统设备所有参数均响应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无任何偏离。

附件 2

货物的详细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产地	生产厂家	详细配置清单
1					
2					
3					
.....					

注：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

服务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本承诺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对本招标文件所有要求完全响应，除技术偏离表中已列出的负偏离参数以外的其余参数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若有幸中标将严格按照以上承诺进行服务。若在合同履行期间不能按招标人要求调整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重新招标，我方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经济及工期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商务标格式文件

商务标 (投标文件三)

_____项目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1)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2)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3) 分项报价清单（格式见附件）；
- (4) 配置清单报价表（格式自拟）（注：中标后此表中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 (5) 招标文件商务评审中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附件 1

开标一览表

（注：开标一览表必须编入投标文件，唱标时，以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进行唱标）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报价（大写）： （小写）：_____元。 注：上述报价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履行期：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2

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人）

1、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编号：_____）”的采购。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_____（项目编号）”项目的货物与服务，投标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合同履行期：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3、一旦我方成为合同签字人，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若我方中标，愿意为本项目提交的纸质投标文件。

5、我方愿意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7、我单位提供如下通讯地址：_____电子邮箱（地址），确认本项目相关法律文书均通过提供的以上地址送达，相关文书只要发送至以上电子邮箱（地址）即视为送达，投标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日 期：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附件 3

分项报价清单

序号	采购内容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小计(元)	备注
1	汽车衡无人值守部分	个汽车衡	2			单个汽车衡智能升级硬件费用，实际采购费用按投标人分项报价及实际需要增加的硬件设备，据实计费。
2	中控及软件部分 (含微信小程序，不含 APP 开发、云服务器、SQL Server 映射服务、小程序服务费和 SSL 证书)	项	1			一次性投入，后续招标人不论增加多少汽车衡，不再收费。
3	云服务器	项	1			客商平台服务端，含首年费用，次年招标人按投标人报价每年缴费
4	SQL Server 映射服务	项	1			专用数据链路，10 兆带宽。24 小时服务。含首年费用，次年招标人按投标人报价每年缴费
5	小程序服务费	项	1			含首年费用，次年招标人按投标人报价每年缴费
6	SSL 证书	项	1			网络安全证书，含首年费用，次年招标人按投标人报价每年缴费
7	中控及软件部分 (特指 APP 开发)	项	1			含鸿蒙、安卓、苹果三个 APP 系统
8	其它部分	个汽车衡	2			1. 费用包含一个汽车衡软硬件设备安装调试所需一切费用，包含各类辅材、人工等费用后。 2. 合同履行期内如需把一个汽车衡的软硬

						件更换至另一个汽车衡,其所产生的拆除、 安装施工及管材等费用均按此项中标单价 执行。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 所有投标只能选择一种方案，单价和合价的报价只能是唯一，且须列出详细的分项报价。
（严格按采购清单顺序及格式填写，不得错项、缺项和多项。）

2. 投标时投标人必须保证报价的完整性，如有漏报，则视为优惠，中标后不允许追加费用。如
有多报，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但在授予合同时，将这部分价格从其中标价格中扣除。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第七章 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本招标文件的确认

我单位对滁州市兴滁实业有限公司智能称重系统服务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进行确认。

招标单位：滁州市兴滁实业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张达理

联系电话：18705500220

（盖单位章）

2026 年 8 月

招标代理机构：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杨韦

电 话：0550-3519590、18005501210

（盖单位章）

2026 年 8 月